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江苏省金坛中等专业学校 (采购单位名称)的JSZC-320413-JZCG-C2023-0004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江苏省金坛中等专业学校教务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(标的名称),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(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• 制造商为南京超星数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89人,营业收入为9313万元,资产总额为5776万元[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],属于小型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响应人名称(电子签章): 南京超星数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12月22日

